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16-091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经过审慎考虑，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辉及朱文怡决定调整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的方式，实际控制人将直接参与本次认购，而不再通过其全资持有的上海欣利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欣利睿投资”）参与认购。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了《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3）。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辉及朱文怡就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不提供财务资助的承诺

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朱文怡、刘辉已出具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除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朱文怡、刘辉作为本次非公开认购对象，直接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公司部分董监高以其自有资金及合法自筹资金参与的员工持

股计划通过委托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的“国金润达惠员工持股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外，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直接或间接对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资金来源的承诺

本人参与本次非公开的认购资金来源为本人合法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本人拟以持有的润达医疗股票进行质押融资贷款作为认购资金来源，本人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股份代持、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等行为。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9 日